

北京国富纵横文化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案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根据北京国富纵横文化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6 年 10 月 17 日召开的 2016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，决定对《公司章程》做出如下修订：

一、原公司章程第一章第五条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26.3158 万元。”

修改为“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2.1052 万元。”

二、原公司章程第三章第十八条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526.3158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”

修改为“公司股份总数为 742.1052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。”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国富纵横文化科技咨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10 月 18 日